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济院字〔2019〕25号

关于胡国梁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党委）、党支部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胡国梁同志任党委（院长）办公室信访办公室主任（兼）；

张旭同志任学生工作处（武装部）教育管理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陈小勇同志任学生工作处（武装部）教室资源管理中心主任；

吴宪贞同志任中文系正科级组织员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马京同志任化学与化工系团总支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杨朝同志任计算机科学系团总支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张俊青同志任党委（院长）办公室机要科（保密办）副科长（副主任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杨传绪同志任党委（院长）办公室车辆管理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李艳秋同志任团委组织部副部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杜昕昕同志任生命科学与工程系副科级组织员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高歌同志任学前教育学院（兖州师范校区）工会办公室副主任，按有关规定程序办理。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

2019年10月22日